

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

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 关于批复 2021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

青岛中德生态园管委相关部门：

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及《关于批复 2021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西新财〔2021〕28 号）文件，现批复你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 39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11 万元，公用经费 412.52 万元，专项经费 1287.48 万元。

请认真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和中央、省、市、区有关要求，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执行，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抓紧组织预算执行，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年度预算执行中，除因国家、省、市政策调整及工委管委重大决策部署等不可预见的新增支出外，其他新增支出原则上不再追加。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观念，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非刚性支出，特别是压减低效无效、标准过高的支出和非必要的项目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会

议费、差旅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以及受疫情影响可暂缓实施和不再开展支出的项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1年部门预算表格（表1-9）

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

2021年6月10日